

区农业农村局“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 2023年度普法重点任务责任清单

序号	普法重点任务	备注
1	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点内容和本单位法治培训内容,每年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不少于2次,本单位法治宣讲不少于1次。	
2	认真贯彻实施国、省、市、区“八五”普法规划,做好“八五”普法中期验收迎检工作。制定本部门(本系统)普法责任清单和年度普法重点任务清单,并在门户网站进行公布,做到普法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	
3	大力开展宪法进机关活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发表的关于纪念现行宪法公布施行四十周年重要署名文章精神,推动宪法宣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集中组织好本系统“宪法宣传周”活动,	
4	深入开展民法典、党内法规和营商环境相关法律法规学习宣传活动。	
5	落实领导干部年终述法制度,在年度述职中加入述法内容	
6	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制度,组织做好本单位工作人员网上学法年内课时达标率100%,应考人员参考率100%,合格率100%.	
7	加强未成年人法治宣传教育,深入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学习宣传。	
8	落实国家工作人员旁听庭审制度,组织网上集中观看或是现场集中旁听庭审,年内不少于1次。	
9	在部门单位门户网站、自办刊物、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开辟法治宣传专栏(专题)。	
10	根据《2023年株洲市天元区普法与依法治理工作要点》(株天普法办〔2023〕1号),深入宣传与社会治理现代化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	
11	结合“大走访”活动和“防疫人员培训”重点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	
12	结合食品安全周活动,重点宣传《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13	通过农资打假活动,宣传《农药管理条例》	